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情况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收到张国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张国丰先生决定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张国丰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二、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李黎玥女士于 2021 年 8 月辞去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公司董事会聘任邹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邹莎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邹莎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结果无异议通过。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聘任邹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邹莎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1704 室

电话：021-58702762

传真：021-58702762

电子邮件：sh_zou999@163.com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附：邹莎女士简历

邹莎，女，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6 月毕业于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MBA。1994 年 8 月至 2004 年 5 月在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2004 年 5 月至 2011 年 8 月在重庆国华医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重庆西证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邹莎女士具有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水平，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